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保卫处

关于开展学校安全工作自查抽查的通知

各学院、部处：

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全省教育系统安全工作自查抽查的通知（浙教办函[2023]224号）》文件精神要求，进一步利用暑期放假关键期全面排查安全隐患，强化校园安全风险防控化解，为亚运会、亚残会期间校园安全做好充分准备，现决定开展学校安全工作自查抽查工作，具体通知如下：

一、检查内容

各学院、部处以校内维修及施工、亚运安保、校园“三防”、建筑安全、体育场馆、食堂管理、住宿管理、燃气管理、反诈反诈、交通安全、消防安全、学生心理健康安全、防范学生溺水、实验室管理、实训基地等领域工作重点开展安全自查。

本次检查使用校园服务平台完成隐患提交，点击“智慧杭电”——“校务服务网”上提交表单（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结合自查情况，职能部门将使用“浙江省校园安全管理系统”的

“隐患发现”随机督查”等模块开展检查。

全面自查工作于8月20日前全部完成。联系人：保卫处 陈功玲 电话：86915119。

二、阶段划分

分为全面自查、抽样调研和总结整改三个阶段，每个阶段时间上交叉进行。

（一）全面自查阶段（8月10日—8月16日）

各学院、部处要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理念积极开展安全自查加强安全教育。针对校园安全重点领域，落实牵头单位开展专项排查、整治。

一是校内维修施工及建筑安全。由公管处牵头。校建处、后勤集团联合落实维修、施工作业审批和维修、施工人员身份审查。严禁违规作业，严禁无证上岗，严禁施工场地留宿。对简易建筑进行加固，对危旧房屋进行物理隔离或拆除。

二是亚运安保安全。全校师生同心协力营造良好的亚运氛围，职能部门落实动态调整学校生活、教学区域和亚运场地有效管控；确保护校力量充足，各区域巡逻不留死角，信息上报畅通；做好亚运场馆人员、志愿服务人员、场地管理到位。

三是校园安全防范。由保卫处牵头。重点检查校园“三防”落实情况，对照《浙江省高等学校等级平安校园建设标准》要求，检查安保人员是否按要求配备到位；重点部位、重点区域、重点

场所防护设施、照明设施是否到位；重点时段和关键部位的安全巡查、监管力度是否到位。

四是心理健康安全。由学工部牵头。心理健康教育中心落实家庭经济有困难、完成学业有难度、心理有障碍、行为有失范记录、参与非法宗教活动的学生等 5 类重点学生台账资料是否齐全；对学生的关心关爱是否落实到位。

五是校园消防安全。由保卫处牵头，对校园消防安全设施设备开展安全自查。由后勤集团牵头，重点检查食堂、高配房、电梯等特种设备消防安全防范情况以及校内人员密集场所、校内经营性场所、校外出租场所等重点部位的消防安全检查。由学工部、研工部、国际教育学院牵头，开展学生公寓检查，重点检查学生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违规用火用电、电动车违规停放违规充电、疏散通道堵塞占用等突出问题。

六是师生交通安全。由保卫处牵头，检查校内交通设施设备完好情况，严查师生不佩戴头盔、骑车带人、校内机动车超速行驶、违规停放等违规行为。由学工部、研工部、教师工作部牵头，重点面向师生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情况。由公共事务管理处牵头，检查校车驾驶人员安全教育、校车安全、安全维护档案、安全设备配备等情况。

七是实验实训安全。由国资实验处牵头。按照《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度高校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对实验室安全隐患进行“全过程、全要素、全覆盖”排查

整治。认真对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实验操作规范开展实验，重点检查暑期开放实验室、实训场地安全管理制度落实情况，落实实验物品、危险化学品管理情况，实验环节可能存在的爆炸起火风险的有效管控情况。

八是灾害天气防范。由公管处牵头检查学校排水设施正常运行情况，排水管网疏通情况，宣传牌、简易建筑等加固情况，防汛防台应急物资储备情况。进一步梳理完善制度预案，加强师生防灾减灾相关宣传教育，切实增强师生防灾减灾意识和能力的提升。

九是师生安全宣传教育。由保卫处、学工部、研工部、人事处部门牵头，落实“新生安全第一课”、“新入职员工安全教育”等宣传教育。因地因时组织师生开展消防安全、交通安全、心理健康、防范溺水、食品安全、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等宣传教育活动。

（二）抽查调研阶段（8月10日—8月20日）

学校保卫处、国资实验处、公管处、后勤集团等职能部门将组成抽查调研组，进行随机抽样调研检查，通过听取情况介绍，查阅工作记录、台账资料，现场查看等方式，了解各部门各学院安全工作落实情况。

（三）总结整改阶段（8月20日—8月30日）

坚持问题导向、效果导向，注重把总结整改贯穿自查全过程，对发现的问题要建立台账，坚持边自查边整改，实行銷号管理，确保8月30日前整改完毕。

三、工作要求

1. 提高思想认识。暑期是自然灾害、交通事故、火灾事故等高发易发期，今年又逢杭州亚运会即将召开，各学院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学校安全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全面摸排校园安全隐患，做到底数清、情况明、数据准。

2. 务求取得实效。自查要做到全覆盖，对检查到的问题隐患要拍照留档。对安全隐患尽量做到立整立改，无法当场整改的要落实责任人限期整改。努力实现校园安全风险隐患动态清零，坚决守住安全底线，以安全的校园环境迎接新学期，护航亚运会。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保卫处

2023年8月10日

保卫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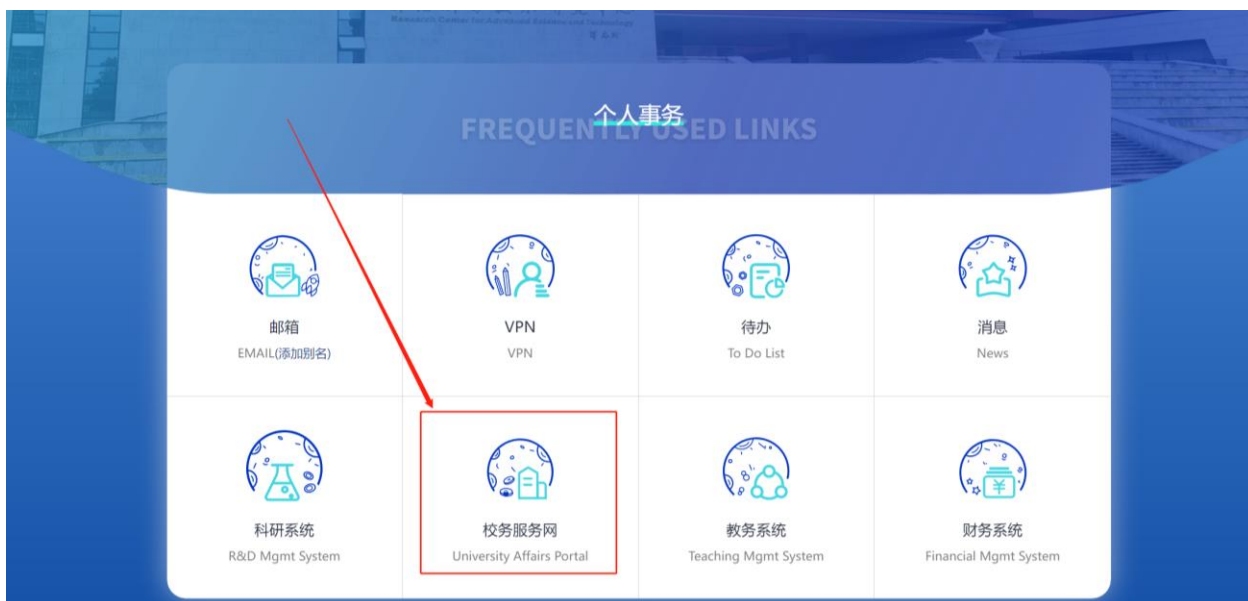


附件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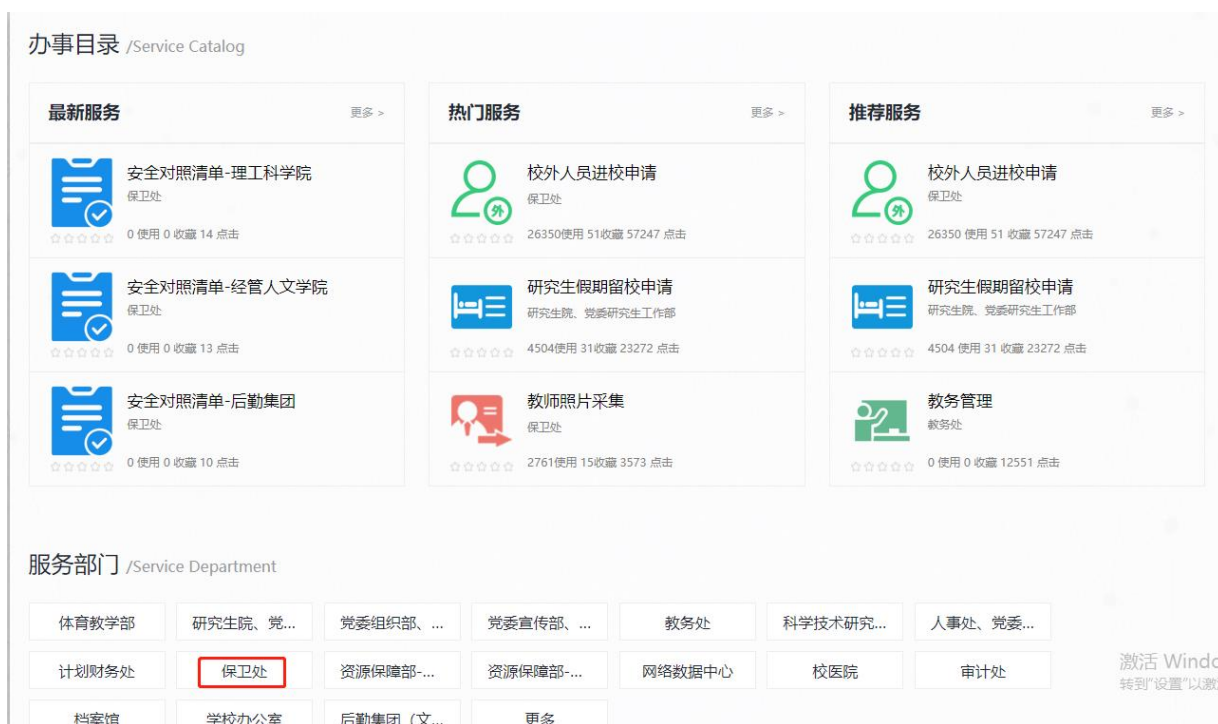
校园安全检查对照标准清单操作说明

一、各学院、部处经办人提交安全对照清单

1. 进入“智慧杭电” — “校务服务网”。



2. 服务部门中，点“保卫处”。



3. 安全检查对照标准清单共分为 7 个类别，分别是：理工科学院、经管人文学院、后勤集团、图书馆和体育部、公管处和校建处、保卫处、其他机关部处。



4. 进入具体清单后，还可通过“服务简介”来确认入口是否选择正确。确认后点击“立即办理”。



5. 对照检查标准清单开展全面排查，如实记录排查结果（勾选）

校园安全对照清单—理工科学院(有危化品实验室)

流水号 2022060189574

人员*

部门* 保卫处

工号* 4

联系电话* 1

办公环境 and 安全教育

消防设施配置与日常管理情况

** 是 否

1. 灭火器未按标准配置到位

** 是 否

2. 灭火器未按期检查和记录

** 是 否

3. 装修等遮挡消防设施或堵塞疏散通道

** 是 否

4. 未设立消防安全联络员

办公室和工作室等场所安全情况

** 是 否

1. 办公室和工作室使用违规电器

** 是 否

2. 离开办公场所未及时断开电源

** 是 否

3. 装修改造监督不到位造成安全隐患

** 是 否

4. 未经批准擅自用明火

师生安全行为情况

** 是 否

1. 校内机动车超速行驶

** 是 否

2. 电动自行车或电动汽车违规充电

** 是 否

3. 电动自行车、自行车进入办公楼道

** 是 否

4. 有私拉乱接电线现象

师生安全教育情况

** 是 否

1. 未开展国家安全教育

** 是 否

2. 未开展防灾减灾教育

** 是 否

3. 未开展禁毒安全教育

** 是 否

4. 未开展消防安全教育

** 是 否

5. 未开展交通安全教育

** 是 否

6. 未开展网络诈骗电信网络诈骗和校园贷教育

** 是 否

7. 未开展反恐防暴教育

** 是 否

8. 安全教育效果不佳

6. 对于存在问题的，要在页面底部的“整改要求和责任人”描述隐患整改要求以及对应的责任人，如下所示。点击“启动”即启动流程，勾选所在学院（部处）负责人审核。

✕关闭(Close) **启动** 保存草稿 流程图 打印

3. 对实验操作过程中排放的有毒有害气体和烟尘未选择正确的吸收和排放方式
4. 对含有病原体的废弃物未进行消毒、灭菌等无害化处理后送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实验室安全教育情况 (随机抽查询问参加实验的学生5人以上)

** 是 否
1. 未建立实验室准入考试制度

** 是 否
2. 覆盖面不足或执行不严格

消防设施与器材配备情况

** 是 否
1. 消防设施与器材未配备、不全或超过安全使用期限

** 是 否
2. 抽查发现不会使用消防设施

消防逃生通道情况

** 是 否
消防逃生通道设置不完善或人为堵塞

必填

实验室消防安全特殊要求落实情况

** 是 否
1. 在精密仪器使用场所未配备二氧化碳灭火器

** 是 否
2. 未经批准使用明火电炉、电吹风等加热设施或对其使用不当

** 是 否
3. 对固定电源插座擅自进行拆装、改线、乱接乱拉电线和使用闸刀开关、木质配电箱、花线

环境卫生情况

** 是 否
内部环境卫生脏乱差

整改要求和责任人 1、尽快设立消防联络员；2、电瓶车不能在办公楼道充电。 责任人：张三

激活 转到

启动流程

确定

取消

选择路径?

指定执行人

所在学院(部处)负责人审批

全选

二、各学院、部处安全责任人审核

1. 经办人排查完毕后，提交流程至安全责任人处审核，安全责任人可在“消息” — “我的事项” — “待办事项”中，点击“详情”，查看经办人提交的安全排查情况。

搜索你想办理的事务

消息 22

首页 办事目录 动态资讯 个人中心 帮助中心

请输入标题 选择开始日期 选择结束日期 搜索 全部删除 全部已读

通知类型	标题	时间	详情	状态	操作
审批提醒	请在2022-06-16 15:47:25发起校园安全对照清单	2022-06-16 15:47:26	详情	未读	删除

2. 如对经办人提交的安全排查情况有修改意见的，可选择“退回发起人”，选择“返回方式” — 填写“意见” — “确认” — “退回发起人”，则流程回到经办人。



3. 如无修改意见的，可选择“同意”一填写“审批意见”一“确定”，
确认安全排查工作结束。



三、其他说明

1. 查看审批状态：

点“消息”一“我的事项”一“我的申请”，选择对应流程即可查看
当前审批状态。

中 EN 搜索你想办理的事务 消息 20 王

"最多跑一次" 校务服务网 首页 办事目录 动态资讯 个人中心 帮助中心

待办事项 5 已办事项 0 我的申请 40 我的草稿 2

请输入流水号 请输入服务名称 审批详情 请选择时间

流水号	服务名称	发起时间	状态	评价	操作
2022053189311	安全对照清单-其他机关部 处	2022-05-31 07:57:19	审批中	评价	详情 撤回
2022052688529	安全对照清单-保卫处	2022-05-26 09:32:48	审批完毕	评价	详情 撤回
2022033080837	审计数据上报确认	2022-03-30 11:16:54	审批完毕	评价	详情 撤回
2022032379659	校内虚拟资源申请/续期线 上办理/域名备案	2022-03-23 18:06:24	审批完毕	评价	详情 撤回

我的事项 我的收藏 流程管理 常用语设置

2. 清单存草稿:

(1) 排查过程中如临时有事需退出, 可将当前已完成的内容保存草稿, 以备后续在当前基础上继续进行。

关闭(Close) 启动 保存草稿 流程图 打印

校园安全对照清单—理工科学院(有危化品实验室)

流水号: 2022060189577 人员: 王 部门: 保卫处 工号: 42 联系电话: 173L 09601

办公环境 and 安全教育

消防设施配置与日常管理情况

- 1. 灭火器未按标准配置到位 是 否
- 2. 灭火器未按期检查和记录 是 否
- 3. 装修等遮挡消防设施或堵塞疏散通道 是 否
- 4. 未设立消防安全联络员 是 否

办公室和工作室等场所安全情况

- 1. 办公室和工作室使用违章电器 是 否
- 2. 离开办公场所未及时断开电源 是 否
- 3. 装修改造监管不到位造成安全隐患 是 否
- 4. 未经批准擅自用明火 是 否

师生安全行为情况

- 1. 校内机动车超速行驶 是 否
- 2. 电动自行车或电动汽车违规充电 是 否
- 3. 电动自行车、自行车进入办公楼道 是 否
- 4. 有私拉乱接电线现象 是 否

师生安全教育情况

- 1. 未开展国家安全教育 是 否
- 2. 未开展防火减灾教育 是 否
- 3. 未开展禁毒安全教育 是 否
- 4. 未开展消防安全教育 是 否
- 5. 未开展交通安全教育 是 否
- 6. 未开展防诈骗电信网络诈骗和校园贷 是 否
- 7. 未开展反恐防暴教育 是 否
- 8. 安全教育效果不佳 是 否

(2) 在之前草稿上继续对照排查, 点“消息” — “我的事项” — “我的草稿”, 选择对应项, 点“详情”即可继续对照。



王
教职工

待办事项 5

已办事项 0

我的申请 40

我的草稿 2

请输入服务名称

请选择时间

我的事项

我的收藏

流程管理

常用语设置

消息

退出

服务名称	标题	发起时间	操作
测试流程	王 在2022-05-07 10:50:44发起测试	2022-05-07 10:50:43	详情 删除
校园安全对照标准清单 (机关部处)	王 在2022-05-05 15:58:53发起安全检查测试	2022-05-05 15:58:52	详情 删除